

证券代码：835723

证券简称：宝海微元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董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。根据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经对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、决策程序等进行核查，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相关事项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系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利润水平及未来发展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且公司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以上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李嘉俊、孙兴华、陈湘雄

2025年4月29日